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奇先生的辞职报告。张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控股子公司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将更加专注于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更加专注于公司预算管理一体化等领域的研究。

张奇先生原定任职期满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截至本公告日，张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55,2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张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张奇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张奇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并继续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做出贡献，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董事会对张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